

陳佐洱：建軍碼事關國防 港法院無管轄權



陳佐洱表示，建設軍用碼頭有充分法律依據。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香港反對派就中環建設軍用碼頭一事大造文章，更聲言要就此提出司法覆核。原中英聯合聯絡小組中方代表、防務與治安

專家小組中方組長陳佐洱在接受《環球時報》訪問時強調，中英雙方就香港未來軍用地的安排早就達成了協議，香港中環建設軍用碼頭是有充分法律依據的。「基本法第十九條規定，香港法院對國防、外交等國家行為無管轄權，香港安全是國家安全的一部分，反對派有甚麼權利鼓噪司法覆核？」

由香港公民黨主導的反對派組織「中環海濱關注組」一直反對香港興建軍用碼頭，日前更聲稱要徵集市民簽名向特區政府施壓，又稱軍用碼頭的面積應當縮小，甚至要就此提出司法覆核，企圖干預中央政府履行對香港的防務責任。

引中英協議 反駁反對派謬論

陳佐洱在香港回歸前，擔任中英聯合聯絡小組的中方代表、防務與治安專家

小組中方組長，曾負責與英方就1997年後中國駐軍未來軍用地的安排展開談判，並最終達成協議。他在接受《環球時報》訪問時，反駁了「中環海濱關注組」的謬論。

他指出，建設軍用碼頭是有充分法律依據的，此前中英雙方就香港未來軍用地的安排早就達成了協議。

陳佐洱表示，香港回歸前，英國在港駐軍有30餘塊用地，中國只要下其中的14塊，給解放軍駐港部隊使用，再加上5個因為香港發展需要，可能1997年以後不能給中國軍隊使用，但英方承諾加以重建的項目，包括陸軍醫院、航空運輸中心、倉庫和港池。協議的最後一項，就是寫明有待於回歸之後由香港特區政府須加以落實的150米岸線，即港島唯一的軍用碼頭，這是國家防務的需要。

港非獨立政體 決定屬國家行為

他續說，凡是年紀大一點的香港人都知道，回歸以前，從灣仔到中環海岸線，有一大塊是英軍碼頭的，為了香港發展需要，中央政府已經把這一大片都劃給香港作民用發展，僅在對面新界建了一個港池，同時留下一段岸線，「反對派聲稱要把軍用碼頭的面積縮小完全是胡扯」。

陳佐洱強調，香港從來就不是獨立政治實體，回歸前的防務由英國負責，1997年香港回歸後由中央政府負責，這是基本法第十四條規定的，所以重建軍用碼頭的決定是國家行為。基本法第十九條規定，香港法院對國防、外交等國家行為無管轄權，「香港安全是國家安全的一部分，反對派有甚麼權利鼓噪司法覆核？」

基本法國防相關條文

第十四條

- 中央人民政府負責管理香港特別行政區的防務。
-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負責維持香港特別行政區的社會治安。
- 中央人民政府派駐香港特別行政區負責防務的軍隊不干涉香港特別行政區的地方事務。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在必要時，可向中央人民政府請求駐軍協助維持社會治安和救助災害。
- 駐軍人員除須遵守全國性的法律外，還須遵守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法律。
- 駐軍費用由中央人民政府負擔。

第十九條

- 香港特別行政區享有獨立的司法權和終審權。
- 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除繼續保持香港原有法律制度和原則對法院審判權所作的限制外，對香港特別行政區所有的案件均有審判權。
- 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對國防、外交等國家行為無管轄權。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在審理案件中遇有涉及國防、外交等國家行為的事實問題，應取得行政長官就該等問題發出的證明文件，上述文件對法院有約束力。行政長官在發出證明文件前，須取得中央人民政府的證明書。

中小企挺依法普選反「佔中」

三立場：盼如期普選 提委會提名 愛國愛港者任特首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反對派繼續鼓吹不符憲制框架的「公民提名」，並威脅會以「佔領中環」達至他們的目的。香港中小企業聯合會昨日與八大中小企商會表明中小企的「三大立場」，包括期望香港如期在2017年落實特首普選；依法透過具廣泛代表性的提名委員會按民主程序作提名；特首須由愛國愛港人士擔任。他們又強調，中小企堅決反對「佔中」，擔心行動會為香港營商環境帶來負面及深遠影響。

香港中小企業聯合會與中小企國際聯盟、香港大中華中小企業商會、香港中小企業工商聯合會、香港中小企經貿促進會、香港中小企業發展促進會、香港中小企業總商會、國際中小企聯合商會、香港中小企促進聯合會昨日聯合舉辦「中小企政改諮詢論壇」。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譚志源與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副局長梁敬國「孖咗」出席。

郭振邦：憂「佔中」損營商環境

香港中小企業聯合會主席郭振邦在會上發言時說，特區政府去年底公布政改諮詢文件後，雖然社會對特首提名辦法意見分歧，但已歸納出「三大共通點」，中小企業界均表示認同，包括期望香港如期於2017年落實行政長官普選；依法透過具廣泛代表性的提名委員會按民主程序作提名；行政長官須由愛國愛港人士擔任。

就有人鼓吹「佔領中環」來爭取他們口中的「真普選」，郭振邦強調，中小企對此堅決反對，擔心行動會為香港營商環境帶來負面及深遠影響，「中小企業需要



譚志源出席「中小企政改諮詢論壇」與各中小企代表交流意見。

曾慶威攝

穩定的營商環境，但「佔中」行動卻為社會和諧穩定帶來負面影響。任何討論亦要符合法律框架原則，包括必須依法辦事，依據基本法及全國人大常委會決定，並要考慮實際可行操作，盼望社會可收窄分歧。」

盼增中小企功能界別發聲

他們又建議，香港目前有超過30萬間中小企業，佔整體企業數目超過98%，反映中小企業在香港經濟扮演著重要的角色，但至今仍無獨立的界別分組，期望今後提名會

參照選委會組成時，能夠提升提委會成員人數，並新增中小企界別分組，又希望立法會保留功能團體組別，和爭取新增中小企作為獨立界別，直接為中小企發聲。

譚志源：勿糾纏「篩選」免兜圈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譚志源在回應時坦言，新增中小企界別，在政治角度來看比較困難，至於調整提委會四大界別的轄下界別分組，特區政府持開放性意見，但最重要的是必須符合均衡參與政治設計原則。

譚志源：全球皆「篩選」 糾纏無謂



譚志源指「篩選」是各國都有的。

曾慶威攝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反對派宣稱特首候選人須經提名委員會以民主程序產生是「篩選」，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譚志源昨日指出，所謂「篩選」是一個「弔詭命題」：各國的選舉辦法原則，都是由「大堆人」中挑選出一個或幾個擔任群組代表，故無謂糾纏在「篩選」這假命題上，而應聚焦討論提委會組成、如何增強其廣泛代表性，以至提名程序如何合情合理，確保公平競爭等。

在昨日中小企聯合舉辦的政制發展論壇上，有與會代表問及提委會否有「篩選意識」。譚志源在回應時坦言，「篩選」是個「弔詭命題」：各國的選舉辦法原則，都會由大堆人中挑選出一個或幾個擔任群組代表，當中的性質正是「篩選」，「若群體想持續安全健康發展，就會成立政府並上繳權力，不可能任何事均由全體公民作決定，否則屆時社會會難以控制」。

盼聚焦商提委會組成等議題

他續說，香港定要依法辦事，目前香港約710萬名永久居民中，粗略估計有240萬人符合基本法第四十四條的參選資格，而由240萬人挑選出一個行政長官是一個「高度收窄」的過程，說明坊間討論「有篩選」或「無篩選」並無意思，大家不如聚焦討論提委會組成、如何增強廣泛代表性，以至提名程序如何合情合理，確保公平競爭。

譚志源強調說：「政制發展絕非為任何人度身訂造，特區政府是希望依法落實。政制發展對香港未來發展非常重要……事實上，若大家按照基本法第四十五條落實普選，屆時中央放心任命，最終大團圓結果，這是非常簡單，但若脫離第四十五條兜大圈最終或會原地踏步。所以我不斷講，大家無謂再糾纏於假命題。」

警：顧及現場秩序 抬走區議員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鄭治祖)民主黨區議員本周四出席中西區區議會小組會議期間，因反對小組主席李志恒閉門會議，被警員抬離會場，昨日到警察總部外抗議警方「濫權」，並指會研究以法律方式向警方追究責任。警方回應說，他們是顧及現場秩序及在場人士安全才將有關人等抬走。

中西區區議會前日一個區議會小組會議，正審議如何撥出25萬元公帑，用作宣傳政改。據稱，民主黨區議員許智峰遊《蘋果日報》及《明報》記者到場採訪。許智峰稱，身兼小組主席的區議員李志恒表示，記者不能列席會議，要求他們離場。

許智峰聲稱不滿閉門會議

李其後決定會議閉門進行，並要求記者離場。許智峰稱因不滿李志恒的決定，遂作出反對並當場抗議。網上流傳片段顯示，後來有近20名警員及保安，嘗試驅逐激烈反抗的許智峰，最後在場警員介入將他抬離會議室。

民主黨昨日發表聲明，「譴責」警方的「無法無理粗暴行為」，許智峰亦聯同律師及逾10名民主黨成員到警察總部外示威，投訴警方「濫權」，又質疑小組會議主席不能要求「閉門就閉門」，而「隨便」趕走記者是對新聞自由很大的損害。代表律師表示，民主黨將尋求法律意見，研究以法律方式向警方追究責任，並會提出約見警務處處長要求交代事件。

李志恒：警方相當克制

警方發言人回應指，在場警員是基於現場秩序及其他人士安全，將該名區議員抬走。李志恒則表示，他從沒有要求警員到場，而是因為會議已因此而阻延了兩三個小時，才會「有委員報警」，但他認為警方的行動已相當克制。

譚志源：遵會議常規助解紛爭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譚志源昨日出席政制論壇後回應說，自己只是從報章報道得悉事件，並無詳細了解及具體掌握情況，但「任何團體及會議最重要是商有量，即使持不同意見亦要通過理性溝通。會議有其會議常規，若跟足會議常規有助解決任何紛爭。由於我並沒有了解過相關會議常規不便評論，但深信公開會議常規亦會比較穩妥」。

他認同，民政事務及區議會負責行使撥款，有責任向公眾及立法會交代撥款過程，「我相信民政事務及相關區議會，是樂意提供資料，畢竟牽涉公帑亦要向公眾交代」。

婦協支持政改須循提委會制度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子京)香港各界婦女聯合協進會日前舉辦「政制改革發展」講座，並就政制改革發展提出4項意見，包括政改的大前提必須在基本法和人大常委有關決定的框架內進行，只有堅持提名委員提名制度，才能確保選出的特首具備廣泛代表性，代表香港的整體利益，而提委會的組成應參照目前的選舉委員會組成的形式，但可加以擴闊等。

婦協日前講座邀得政務司司長林鄭月娥、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張建宗擔任主講嘉賓。除了獲香港婦協多位會長、理事及會員的積極支持外，其他出席者還包括來自教育、法律、建築、醫學、會計、工商、環保等不同專業界別的女性代表，加上共30多個婦女團體代表以及多名青年領袖等100多人出席，參加者在會上踴躍發言。

林貝聿嘉強調民主法治密不可分

香港婦協主席林貝聿嘉在致辭時表示，2017年普選特首不單是全港市民、特區政府和中央政府的共同理想，更與香港未來的穩定和發展息息相關，將會開創香港有史以來全新的一頁。

她續說，特首普選的法律依據是基本法和全國人大常委會的有關決定，而民主與法治密不可分，有法必依的法治精神是香港的核心價值，在普選行政長官的重要時刻上，更應堅守有法必依，尊重法律



由香港婦協舉辦的「政制改革發展」講座，出席人士踴躍表達對政改的意見。

的核心價值。

諮詢求同存異 勿淪「鏡花水月」

林貝聿嘉強調，一人一票選舉產生行政長官是每名香港市民的基本權利，為了如期實現2017年全港市民普選特首的目標，並呼籲香港社會各界，包括立法會各黨派議員，都應求同存異、理性討論、凝聚共識，務求令這次的諮詢能開花結果，而不希望淪為「鏡花水月」。

倡選委會增至1,600人 擴代表性

最後，林貝聿嘉代表婦女界提出4項意見：政制

改革的大前提必須在基本法和全國人大常委的有關決定內進行，只有堅持提名委員提名制度，才能確保選出的行政長官具備廣泛代表性，代表香港的整體利益；提名委員會的組成應參照目前的選舉委員會組成的形式，但人數可考慮由現有選委會的1,200人，增至1,600人，即目前選委會中的4個界別，每個界別由目前300人增加至400人。

婦女界又建議，隨著每個界別新增100人，每個界別內可新增不同的組別，如在現有的第三界別加入婦女組、青年組等，令將來的提名委員會進一步增加其代表性，而在特首候選人數目方面，他們認為不宜過多，應以2人至4人為限。

人代與明報非協作 羅太：正常程序投稿

香港文匯報訊(兩會報道組 陳嘉洛)全國人大常委會委員長張德江日前參與港區人大代表團小組討論時，代表團團長譚惠珠及港區人大與《明報》有協作發表文章。港區人大代表羅范椒芬昨日表示，人大代表是按正常程序投稿，與一般人無異，有部分只反映事實而不帶評論性的文章無被刊載，也沒有稿費。

譚惠珠日前表示，港區人大與《明報》協作，在該報欄目發表文章，介紹國情，宣傳中央大政方針。《明報》其後發表聲明，指羅范椒芬去年向時

羅太：正常程序投稿

任《明報》總編輯劉進圖提出，向該報「神州論壇版」投稿，介紹國情。劉進圖當時表示，論壇版歡迎投稿，不問作者身份，但刊用與否完全由編輯根據來稿質素及版面決定。

無稿酬 有文章無被刊登

羅范椒芬昨日在回應是次事件時坦言，「協作」一詞可能令人誤解，並澄清雙方並非所謂的「協作」：由於人大代表經常到內地，對國情比較了解，他們希望有機會在《明報》「神州論壇版」發

表評論性文章，而在與時任《明報》總編輯劉進圖商討投稿事宜時，都是按正常程序投稿，與一般人無異，也沒有稿費。

他們尊重《明報》的編輯自主，以往也曾經有部分只反映事實而不帶評論性的文章也無被刊登，《明報》日前發表的聲明已清晰交代。她並補充，倘其他報章有意刊登的話，他們都會願意投稿。

被問到是否受到中央壓力，要求港區人大代表在港多發聲時，羅范椒芬強調，兩者並沒有關係，只是去年港區人大代表自發一個活動，身為港人及國家的橋樑，希望向港人表達港區人大代表在內地的所知所感。譚惠珠昨日被追問有關事件時並沒有回應。